

证券代码：833943

证券简称：优机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3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3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罗辑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监事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许翔、崔彦军因工作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 2022-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6）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正在审核过程中，资金未到位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较大，因此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2-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报告号：XYZH/2022CDAA50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专项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报告号：XYZH/2022CDAA50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在北交所挂牌上市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报告号：XYZH/2022CDAA50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公司拟对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部分内容进行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18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2018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19-013）、《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19-014）、《2019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2019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0-006）、《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

018)、《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0-007)、《2020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2020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20)、《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彦军、唐英凯、彭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具体内容见上述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